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的培训情况报告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山智尚”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6号-保荐业务》等有关规定，制订了每年至少对南山智尚进行一次现场培训的工作计划，并对公司如出现实际控制人变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深圳交易所通报批评、公开谴责处分，信息披露工作考核结果为D等情形时，将在十个交易日内对南山智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进行专门培训的培训机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6号-保荐业务》及银河证券的培训安排，银河证券委派保荐代表人马锋于2021年12月28日，对南山智尚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等进行一次现场培训，主要结合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政策，介绍了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政策的修订情况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设立的政策情况，培训情况良好。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培训情况报告》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马锋



徐扬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10日

